

枣庄市教育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第 66 号

关于印发《全市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区（市）教体局领导小组办公室、市直各学校：

根据省市有关要求，结合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制定了《全市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枣庄市教育局新冠肺炎
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5 月 28 日

全市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 防控工作方案

目前，全市中小学校、幼儿园、职业院校、特教学校、校外培训机构逐步全面复学复课。根据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中央和省、市关于抓紧抓实抓细疫情常态化防控的要求，不断巩固疫情持续向好形势，保障全市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结合我市教育工作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疫情防控为先，把疫情常态化防控作为教育教学全面恢复的前提和基础，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由应急状态转为科学精准的常态化防控，强化责任担当，坚持“四早”“四集中”原则，切实保障全市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二、基本原则

（一）以人为本，依法防控。始终坚持把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抓紧抓实抓细疫情常态化防控，严格依法实施防控措施，落实部门、学校、家庭和师生个人的责任，提高疫情防控能力。

（二）科学精准，突出重点。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发展趋势变化，坚持分区分级、突出重点、精准施策、科学防治，进一

步加强重点师生人群、重点场所的管控，着力抓实抓细各项措施，进一步提高疫情防控的科学性、精准性和有效性。

（三）联防联控，统筹兼顾。落实区域、部门和学校联防联控，加强信息共享，强化应急处置，实现疫情防控闭环管理。广泛发动家长，营造全社会支持、参与疫情防控的良好氛围。统筹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在疫情常态化防控条件下加快恢复教育教学秩序。

三、重点任务

（一）保持有效防控机制，推动疫情防控常态化

1. 保持组织领导机制不变。保留现有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学校主要负责同志对属地常态化防控工作负总责。设置精简高效的实体化办事机构，完善日常教学与应急处置相结合的工作机制。

2. 保持联防联控机制不变。严格落实防控工作属地责任和部门责任，特别要落实好乡镇(街道)小学、驻枣高校等属地责任。畅通沟通联络与信息共享机制，把疫情防控融入教育教学秩序恢复的每一个环节。

3. 保持“四早”机制不变。继续全面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的“四早”措施，健全及时发现、快速处置、精准管控、有效救治的常态化防控机制，做到一旦发现疫情立即处置，依法依规、科学划定防控区域范围至宿舍、班级、家庭，果断采取限制师生聚集性活动、封锁等措施，及时公布防

控区域相关信息。对确诊师生严格按照转运程序转运至定点医院救治。

(二) 突出关键领域和环节，强化完善疫情防控措施

1. 强化特殊场所卫生治理。落实落细幼儿园、特教学校等特殊场所的防控措施，制定周密疫情防控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严防疫情输入和内部传播。严格人员出入管理，全面实施体温检测和健康监测，定期开展排查筛查，禁止有可疑症状的人员进校。

2. 强化学校防控措施落实。按照《山东省 2020 年春季学期开学工作方案》要求，压实各地属地管理责任，抓紧抓实抓细学校疫情防控工作，有序加快各级各类学校开学返校节奏，推动学校恢复正常教育教学秩序。加强日常防控管理，实行教职员工和学生健康情况“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形成疫情常态化防控条件下师生员工工作学习生活新模式。

3. 准确掌握重点人群摸排检测范围。省内返校师生员工重点人群包括以下 5 类：

(一) 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

(二) 密切接触者；

(三) 所在社区（村居）21 天内发生疫情；

(四) 近 14 天有发热等症状未痊愈者；

(五) 14 天内本人或家庭成员有疫情重点地区（包括境外、国内中高风险地区等）旅行史和接触史。

规范省外返校师生核酸检测。省外返校师生全部进行核酸检测，不再进行血清抗体检测。核酸检测原则上采用咽拭子采样。检测结果出来前，安排师生在宿舍就地等待，不得随便离开。核酸检测呈阴性的，不再要求隔离 14 天。

4. 加强重点师生人员管理。做好湖北等原疫情中高风险地区返校学生的关心关爱工作。湖北等原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学生返校后，学校要在生活上关心、学业上帮助他们，让他们时刻感受到学校的温暖，不宜采取单独集中接收、检测等措施。

强化境外返回师生管理。学校要及时掌握在境外学习交流师生的返程信息，指导和监督他们认真遵守国家 and 省检疫、隔离等政策规定，做好情绪安抚、心理疏导等服务工作。

做好境内外籍师生开学返校工作。按照一视同仁原则，同时兼顾外籍师生本人意愿，目前在境内的外籍师生如愿意返校，参照境内中国籍师生返校要求安排返校。目前在省外的留学生，安排先行返校，进行核酸检测。对属于重点人群的留学生，指导其在返校前到居住地医疗或疾控机构进行核酸检测。对于暂时不愿返校的留学生，可继续安排上网课。对于暂时无法返校到岗的外籍教师，在与学校协商后可继续开展网上教学。

5. 严格落实日常防控措施。做好健康提示、健康管理和教室通风、消毒等工作，实行“测温+健康绿码”入校，严格落实晨午晚一日三检、因病缺课（勤）病因追查和登记追踪等制度，实行校外住宿教职工员工和走读学生“两点一线”管理。

6. 做好疫情应急处置。健全学校定点医院和送诊绿色通道，优化体温异常师生员工核酸检测流程，缩短检测时间。规范应急处置流程，组织经常性演练，一旦发生异常情况，做到第一时间隔离、第一时间报告、第一时间流行病学调查、第一时间处置，严防疫情扩散。

7. 强化学校联防联控与工作联动。组织教育、卫生健康、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开展常态化巡诊巡查，定期不定期对学校日常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检查指导。要以镇（街）学区为单位，组建巡诊巡查工作组，负责 3-7 所学校，经常性巡查或随叫随到。健全学校与家庭、疾控机构、医疗机构联动机制，完善校医配备制度，引导学生家长自觉履行疫情防控义务，推动社会理解和支持教育复学工作，确保每一个师生员工安全健康、每一所学校开学平稳有序。

8. 加强师生个人防护。增强师生健康意识，引导师生养成“一米线”、勤洗手、戴口罩、咳嗽礼仪等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卫生习惯。减少外出活动和人群聚集，注意保持 1 米以上的社交距离，科学佩戴口罩，养成随身携带口罩习惯；做好师生与家庭成员的健康监测，出现可疑症状，及时就医并主动告知个人旅居史和人员接触史。保持良好卫生和健康习惯，做好家庭清洁卫生，经常通风，注意营养，适度运动，不接触、购买和食用野生动物（野味），主动向社区和学校报备家庭成员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和人员接触史。

四、强化保障措施

（一）强化责任落实。进一步压紧压实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各学校责任，提高政策执行力，坚决杜绝有章不循、弄虚作假，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持依法防控、科学防控、联防联控，坚持应急处置与常态化防控相结合，针对关键环节和风险点抓紧抓实抓细防控措施。加强疫情防控督导督查，健全完善巡查检查制度，采取“双随机一公开”等多种方式开展日常检查。建立疫情防控事件责任倒查机制，对任何渎职失责行为，一律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二）强化依法依规。坚持依法依规防控，完善校园卫生防治体系，切实提高校园卫生应急管理法治化水平。加大全民普法力度，不断增强学校和师生自觉遵法守法、自律规矩、依法防控意识。

（三）发挥大数据作用。全面推动“健康码”一码通行，进一步加大发码力度，严格实现一人一码，对于特教学生、儿童等没有智能手机人群，由其家人使用“为家人代办”模块代为申办并打印使用纸质健康码。

（四）强化宣传培训。多种途径宣传普及新冠肺炎防控知识。积极组织参加全市教育系统疫情防控知识“百题竞赛”活动，确保全覆盖。组织讲好“抗疫故事”，树立正面典型，传播弘扬社会正能量。